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 号）的指导意见，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基金（不包括ETF基金）对所持有的下列股票自2018年10月11日起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300413	芒果超媒

上述股票的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也可采用其他合理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或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的场外销售机构并参与其基金前端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18年10月12日起增加安信证券作为旗下部分基金的场外销售机构并参与其电子交易平台的基金前端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简称	适用基金代码
1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双息平衡	519732
2	交银施罗德持续成长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持续成长	005001

二、业务范围

1、自2018年10月12日起，投资者可在安信证券电子交易平台及柜台办理开户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注：就上述业务范围，如遇相关基金本身公告暂停或恢复办理各业务的，投资者届时可通过安信证券办理的基金业务范围亦随之实时调整。

2、自2018年10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安信证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前端收费模式下上述基金的场外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使用已开通交易的银行卡支付享受4折优惠，折后费率不低于0.6%，若享有折扣前的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者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具体费率优惠情况以安信证券的公布为准）。原费率指本公司发布的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上注明的费率。

3、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安信证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规则和流程以安信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安信证券有权不时调整该活动相关规则（包括删减适用基金范围及变更费率优惠安排等）。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及活动结束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安信证券的有关公告，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4、上述基金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费率及办理各项销售业务的相关规则请详见该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增加安信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场外销售机构并参与其基金前端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可通过安信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全部业务范围请联系安信证券进行详细咨询。

注：尽管有上述"二、业务范围"项下说明，遇基金本身公告暂停或恢复相关业务的，销售机构实际可办理业务范围亦随之实时调整。投资者欲了解有关上述基金及相关业务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认真查阅相关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查询。

2、本公司所管理的其他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上述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由安信证券或本公司另行发布公告。

3、上述优惠活动仅针对上述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下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不包括基金的转换费率、后端收费模式下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具体各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请参见该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4、定期定额投资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向相关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指定的销售机构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扣款并于每期约定的申购日提交基金的申购申请。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5、本公告未涉及的内容仍按相关公告内容执行。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电话：（0755）82555551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陈剑虹
客户服务电话：95517
网址：www.essence.com.cn

2、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21-22楼
法定代表人：于亚利
电话：（021）61055724
传真：（021）61055054
联系人：郭佳敏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基金代码：150318，场内简称"E金融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元时，本基金的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基金代码：164907，场内简称"E金融"）、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基金代码：150317，场内简称"E金融 A"）和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10月11日，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阀值0.250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一、该情形下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方式

1、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相应折算调整；

2、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相应折算调整，相应折算增加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

3、折算不改变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其持有的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相应折算调整；

4、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与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基金份额配比保持1：1的比例不变。

按照上述折算方法，由于计算过程尾差处理的原因，可能会给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造成微小误差，该误差归入基金财产，视为未改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

二、该情形下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风险

1、基金份额风险收益特征变化风险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承担较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较高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本基金采取了基金份额分级的结构设计，不同的基金份额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共有三类份额，其中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具有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实施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持有人将会获得一定比例的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的场内份额，因此其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将面临风险收益特征出现变化的风险。

2、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表现为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当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份额折算前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资产与份额折算后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资产相等。因此，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不发生变化，仍为持有单一的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投资者如果在不定期折算基准日当天追高买入，可能遭受重大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在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率可能随之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4、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的阀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重要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 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 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与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的申购、赎回及场内份额配对转换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3、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机制设计，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分级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本基金共有三类份额，其中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具有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约定应得收益，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会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E金融B交易价格波动的提示公告

近期，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场内简称：E金融B，基金代码：15031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大幅下跌，2018年10月10日，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77元，相对于当日0.396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70.96%。截止2018年10月11日，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09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追高，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一、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为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类份额，由于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场内简称：交银互联网金融，基金代码：164907）净值和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场内简称：E金融A，基金代码：15031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二、在二级市场上交易的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除了有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三、截至2018年10月11日收盘，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四、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五、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或相关销售机构查阅《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分级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本基金共有三类份额，其中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具有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约定应得收益，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会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活期通货币市场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活期通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活期通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30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活期通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活期通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8年10月15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10月15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10月15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活期通货币A	交银活期通货币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042	003043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	是	是

注：（1）自2018年10月15日起，本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限额，由原1,000,000元调整为100,000,000元。关于取消上述暂停大额申购业务限制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1亿元以上（不含1亿元）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在人民币1亿元以上（不含1亿元）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类、E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并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上述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2）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天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天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天鑫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348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天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天鑫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8年10月15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10月15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300,00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300,000,000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限额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天鑫宝货币A	交银天鑫宝货币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82	003483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限额	是	是

注：（1）自2018年10月15日起，本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限额，由原1,000,000元调整为300,000,000元。关于取消上述暂停大额申购业务限制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3亿元以上（不含3亿元）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在人民币3亿元以上（不含3亿元）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A类、E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并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上述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2）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双轮动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2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8年10月1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10月12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10月12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双轮动债券A/B	交银双轮动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23（前端）、519724（后端）	51972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B类基金份额采用后端收费模式，前端交易代码即为A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后端交易代码即为B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

（2）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及转换入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C三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并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上述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2）自2018年10月19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咨询基金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6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8年10月1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10月12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10月12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增利债券A/B	交银增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680（前端）、519681（后端）	51968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B类基金份额采用后端收费模式，前端交易代码即为A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后端交易代码即为B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

（2）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及转换入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C三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并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上述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2）自2018年10月19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咨询基金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4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宁波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3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型
- 委托理财期限：61天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具体实施和办理有关事项，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8-012）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8年7月6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亿元，向宁波银行购买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近日到期，本金3亿元及利息2,889,041.10元已经全部收回。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公司又于2018年10月11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亿元，向宁波银行购买理财产品，现将理财产品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产品基本信息

产品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881398号
产品代码	881398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型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
产品特点	产品风险较小，适合对于利率、汇率、股票指数、商品价格等走势有一定见解和看法的投资人，并且为客户设置本金保护，一定程度上降低了风险。
产品起息日	2018年10月11日
产品到期日	2018年12月11日
收益兑付日	2018年12月13日
产品期限	61天
认购金额	3亿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3.3%
投资方向以及范围	结构性存款是以企业的存款作为本金，挂钩利率、汇率、股票指数、商品价格等金融市场指标的创新型存款产品。如果投资方向正确，客户将获得额外收益；如果方向失误，客户将损失购买期权的费用，对于本金不造成影响。
本金及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	①本金支付：产品到期日，宁波银行向投资者归还100%本金，并在到期日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①本金支付：产品到期日，宁波银行向投资者归还100%本金，并在到期日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②收益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日，宁波银行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并在到期内日后2个工作日内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
风险揭示	如果存款存续期间内，[USD/JPY]触碰或突破[112.64,113.44]的区间，则该产品的收益率为（高收益）3.3%（年利率）；如果存款存续期间内，[USD/JPY]始终位于[112.64,113.44]的区间内，则该产品的收益率为（保底收益）1%（年化率）。

（二）关联关系说明

交易对方宁波银行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二、风险防范措施

（1）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证券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5）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6）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此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可以获得银行提供的本金完全保障，风险可控，属于董事会授权范围。

2、公司开展的银行理财业务，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针对流动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通过办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其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3、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够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380,900,000元。

特此公告。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2日

股票代码：600390　股票简称：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临2018-050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仅为框架性约定，为双方之间开展具体业务合作的基础，具体业务合作项目、条款和条件以双方另行签署的具体合作协议为准。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战略合作协议》的签订和履行对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2018年10月10日，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五矿资本"）全资子公司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资本控股"）与中华联合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华保险"）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中华联合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3、法定代表人：丁建平；

4、注册资本：153.10亿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投资设立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执照有效期至2019年3月26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与公司的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五矿资本控股与中华保险于2018年10月10日在北京市以书面方式签署。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仅为双方合作意向的战略性和框架性约定，未涉及具体金额，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后续签订具体合作协议时，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二、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背景与目标

五矿资本控股近年来秉承"高效、严谨、专业、卓越"的理念，坚持科学发展，立足产业金融服务，强化专业服务能力，大力推进产融结合，提高投资及资本运作水平，形成了稳定、可持续的盈利模式，核心业务覆盖了境内投资、信托、金融租赁、证券、期货、银行、基金、保险等领域。中华保险是全国唯一一家以"中华"冠名的保险公司，经保监会批准，取得了保险经营的全牌照，旗下有财险公司、寿险公司、电商公司等子公司，其中财险业务各项主要经营指标名列行业前茅。双方希望充分整合各自现有优势资源，创新金融服务，建立多层次、全方位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二）合作内容

在本合作协议范围内，双方有意在下四个方面开展合作：

合作方向一：自有业务合作

双方充分利用各自在优势领域的专业能力和渠道资源，依托自身股东资源，在产品销售、客户开发以及业务创新等方面开展合作。五矿资本控股协调中华保险为中国五矿集团及其他成员企业提供企业及员工的全方位保险产品服务；五矿资本控股为中华保险制定特定需求的融资方案。中华保险在在符合监管要求的条件下，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投资五矿资本控股或其所属企业的资产和产品等。

合作方向二：客户及渠道共享

双方积极探索金融租赁+保险、期货+保险的新型合作模式，将不同类型的金融产品有效组合以服务实体经济，同时在渠道代销上开展合作，在确保销售行为及代销产品具有合规性的基础上，双方代销对方的金融产品。

合作方向三：投融资方面

双方在监管政策范围内，积极探索在资产管理领域的合作，包括但不限于固定收益投资、权益投资、量化投资、组合投资、资产证券化、资本市场业务，共同探索在信托、证券、银行、区域性交易平台等（准）金融服务平台的股权合作。双方在资本运作领域加强合作，五矿资本控股充分发挥专业优势，积极参与中华保险及所属企业拟开展的资本运作项目。

合作方向四：新材料和新经济等方面

五矿资本控股凭借自身在新材料等方面的优势股东资源，为中华保险保险资金投资新材料行业提供信息和支持。中华保险凭借自身在新经济领域的布局，优先为五矿资本控股推荐合适的投资标的。五矿资本控股依托股东的产业背景，探索与中华保险共同设立PPP投资基金。

（三）合作模式

本协议签署后，双方将按照循序渐进的原则对合作事项进行具体商谈。条件成熟后，指定相应的子公司签订专项合作协议。双方的具体权利义务关系以实际签订的专项合作协议为准，如本协议与双方另行签订的专项合作协议有冲突的，以专项合作协议为准。

（四）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协议到期日前双方如无异议，本协议有效期自到期日起自动顺延三年，并以此类推。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因具体合作项目合同尚未签订，因此对公司当期及未来业绩影响尚不确定。本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双方建立长期、稳定、持续的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发挥金融全牌照的优势，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重大风险提示

本协议的签署为双方后续合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具体项目对接以项目合同形式另行签订执行，具体合作项目及相关事宜存在不确定性。

对双方后续签订的具体合作项目协议及双方后续合作事宜的进展情况，公司将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84　证券简称：凌霄泵业　公告编号：2018-119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2018年6月13日，该议案已经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于2018年4月23日、2018年6月1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8-46）、《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67）。

2018年6月2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3,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阳江阳春支行营业室（以下简称"工商银行"）购买了产品名称为"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SXE17BBX】"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8年10月8日。

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将上述人民币13,000万元的"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予以赎回，本金13,000万元及相应收益132.136987万元已于2018年10月9日全部收回。

三、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元）
2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理财产品【CNYQQZX20180805】	保本型	5,000.00	2018.7.10	2018.10.15	3.00% －4.00%	未到期
3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理财产品【CNYQQZX20180806】	保本型	5,000.00	2018.7.10	2018.10.15	3.00%－4.00%	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不含本次赎回的13,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四、备查文件

1、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8-104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挂牌并上市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行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本次发行的200,185,8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行使超额配股权之前）于2018年10月11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公司H股股票中文简称为"赣鋒鋰業"，英文简称为"GANFENGLITHIUM"，股票代码为"01772"。

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及行使超额配股权之前，公司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H股发行上市前		本次H股发行上市后（行使超额配股权之前）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	1,114,895,402	100%	1,114,895,402	84.78%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	–	200,185,800	15.22%
股份总数	1,114,895,402	100%	1,315,081,202	100%

注：上表所列本次H股发行上市前数据截至2018年10月8日，且假设自2018年10月9日至行使超额配股权之前无"赣锋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

本次H股发行上市完成后及行使超额配股权之前，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H股发行上市前		本次H股发行上市后（行使超额配股权之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李良彬	269,770,452	24.20%	269,770,452	20.51%
王晓申	100,898,904	9.05%	100,898,904	7.67%

注：上表所列本次H股发行上市前数据截至2018年10月8日，且假设自2018年10月9日至行使超额配股权之前无"赣锋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控股　公告编号：2018-113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18年10月10日、11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向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管理层查询核实，确定：

1. 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本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本公司在2018年8月28日披露了关于"15金鸿债"未能如期兑付的公告，并披露了风险提示公告，并于在2018年10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相关诉讼公告"，除此之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二、4.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除前述事项（二、4.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
2.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 公司因受到债务逾期的影响，目前无法预计下一报告期业绩变动情况。
4.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8-102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购买民爆类相关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江南化工，证券代码：002226）已于2018年6月13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8年6月1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并于2018年6月21日、2018年6月2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2018-072）。

2018年6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于2018年7月7日、7月14日、7月21日、7月28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75、2018-076、2018-080、2018-082）；于2018年8月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于2018年8月9日、8月16日、8月23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2018-088、2018-090）；于2018年8月30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5）；并于2018年9月6日、9月13日、9月20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2018-099、2018-100）；于2018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1）。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方式初步确定为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新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资产重组框架协议》。目前各中介机构正在加快推动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论证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各项工作。

目前公司正在与相关各方积极沟通、洽谈重组方案，以上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一日